

# 津滨塘（挂）2017-17 号地块项目

## 水土保持监测季度报告

（2021 年第 1 季度）

生产建设项目名称：津滨塘（挂）2017-17 号地块项目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蓝澄星月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 津滨塘（挂）2017-17 号地块项目 水土保持监测季度报告

（2021 年第 1 季度）

生产建设项目名称：津滨塘（挂）2017-17 号地块项目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蓝澄星月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总 监 测 工 程 师：    李 猛

2021 年 4 月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三色评价指标及赋分表

项目名称		津滨塘（挂）2017-17号地块项目		
监测时段和防治责任范围		2021年第1季度，3.04公顷		
三色评价结论		绿色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黄色 <input type="checkbox"/> 红色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指标		分值	得分	赋分说明
扰动土地情况	扰动范围控制	15	15	施工扰动面积没有扩大
	表土剥离保护	5	5	不涉及
	弃土（石、渣）堆放	15	15	未在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专门存放地外新增弃渣场
水土流失状况		15	13	土壤流失总量为 73.57t
水土流失防治成效	工程措施	20	20	雨水排水工程及透水砖铺装已实施
	植物措施	15	15	水土保持植物措施尚未落实（未到实施植物措施进度）
	临时措施	10	8	水土保持临时措施：拦挡、排水、限定扰动范围等落实到位且及时，现场部分苫盖不到位。
水土流失危害		5	5	无
合计		100	96	—

津滨塘（挂）2017-17 号地块项目

水土保持现状调查报告

责任页

蓝澄星月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批准：王建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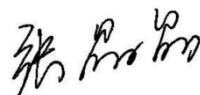
核定：王津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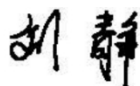
审查：李 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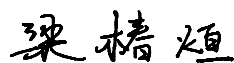
校核：张晶晶



编写：刘 静



梁椿烜



# 目 录

1 建设项目及水土保持工作概况.....	1
1.1 项目概况.....	1
1.1.1 项目基本情况.....	1
1.1.2 工程建设进度.....	1
1.2 水土流失防治工作概况.....	1
1.3 监测工作实施情况.....	2
2 重点部位水土流失动态监测结果.....	4
2.1 防治责任范围监测结果.....	4
2.1.1 水土保持防治责任范围.....	4
2.1.2 扰动土地监测结果.....	5
2.2 取土（石、料）监测结果.....	5
2.2.1 设计取土（石、料）情况.....	5
2.2.2 取土（石、料）量监测结果.....	5
2.3 弃土（石、渣）监测结果.....	6
3 水土流失防治措施监测结果.....	7
4 土壤流失情况动态监测.....	8
4.1 土壤流失面积监测.....	8
4.2 土壤流失量监测结果.....	8
4.3 取土（石、料）弃土（石、渣）潜在土壤流失量监测结果.....	8
5 存在问题与建议.....	9
5.1 问题.....	9
5.2 建议.....	9
6 下一季度工作计划.....	10
附件.....	11

---

## 水土保持监测简况

### 一、项目概况

工程名称：津滨塘（挂）2017-17号地块项目

建设单位：天津天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天津市滨海新区新城镇

工程范围：

本项目占地位于天津市滨海新区新城镇，海河南路以南，津益道以北，海意路以西，海畅路以东。项目区四周在施工前进行围挡，现已完成土石方开挖及回填，建筑主体已完工。雨水排水管网、透水砖铺装、泥浆沉淀池、车辆清洗池、基坑拦挡、临时排水沟、临时沉沙池、临时苫盖等水土保持措施已布设。本次监测工作主要范围为项目占地面积，防治责任范围  $3.04\text{hm}^2$ 。累计扰动面积为  $3.04\text{hm}^2$ 。

## 1 建设项目及水土保持工作概况

### 1.1 项目概况

#### 1.1.1 项目基本情况

- (1) 项目名称：津滨塘（挂）2017-17 号地块项目；
- (2) 建设单位：天津天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3) 建设性质：新建；
- (4) 建设类型：建设类；
- (5) 建设地点：天津市滨海新区新城镇（项目所在区域经纬度范围：北纬  $38^{\circ} 58' 39'' \sim 38^{\circ} 58' 44''$ ；东经  $117^{\circ} 35' 07'' \sim 117^{\circ} 35' 17''$ ）。
- (6) 建设内容：包括 1 栋 17 层住宅楼、4 栋 7 层住宅楼、5 栋 11 层住宅楼、2 栋配建、地下车库、辅助设施、配套的道路、绿化工程；
- (7) 建设规模：项目占地面积  $3.04\text{hm}^2$ ，总建筑面积  $63614.4\text{m}^2$ （地上建筑面积  $45614.4\text{m}^2$ ，地下建筑面积  $18000\text{m}^2$ ），容积率 1.5，建筑密度 25%，绿地率 40%；
- (8) 取土场、弃渣场数量：本项目不设取土场及弃渣场；
- (9) 拆迁（移民）安置：本项目不涉及拆迁及移民安置问题；
- (10) 专项设施改（迁）建：本项目不涉及专项设施改（迁）建；
- (11) 工程投资：工程总投资 6.7 亿元，其中土建投资 3.25 亿元。所需资金由银行贷款和建设单位自筹解决；
- (12) 建设工期：工程已于 2018 年 10 月开工，2021 年 5 月完工，总工期为 32 个月。

#### 1.1.2 工程建设进度

项目已完成土石方开挖及回填，建筑主体已完工。雨水排水管网、透水装铺装、泥浆沉淀池、车辆清洗池、基坑拦挡、临时排水沟、临时沉沙池、临时苫盖等水土保持措施已布设。

### 1.2 水土流失防治工作概况

项目已完成《津滨塘（挂）2017-17 号地块项目水土保持报告书》、《津滨塘（挂）2017-17 号地块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实施方案》的编制。建设单位设有专

人负责水土保持工作，水土保持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已实施的水土保持措施为雨水排水管网、透水砖铺装、泥浆沉淀池、车辆清洗池、基坑拦挡、临时排水沟、临时沉沙池、临时苫盖等。

### 1.3 监测工作实施情况

为使本项目监测工作顺利展开，我单位成立由监测工程师和监测员组成的项目监测组。为保质保量的完成项目各项任务，本工程实行监测工程师负责制，由监测工程师全面负责监测工作，安排和协调项目监测组人员的分工，专业监测员具体负责各项监测工作。

本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组人员安排及分工详见表 1-1。

表 1-1 水土保持监测人员组织安排

专业配置	人员	职务	联系方式	分工
水土保持	李猛	总监测工程师	18526762280	全面负责项目监测工作的组织、协调、实施和监测成果质量
水土保持	刘静	监测工程师	15122196554	监测数据的采集、整理、汇总、校核，编制监测实施方案、监测季度报告、监测年度报告、监测总结报告等
水土保持	梁椿烜	监测工程师	18813025779	协助监测工程师完成监测数据的采集和整理，并负责监测原始记录、文档、文件、图件、成果的管理

本项目水土保持监测需要配备的监测设备设施见表 1-2。

表 1-2 监测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施设备	单位	数量	用途	备注
1	笔记本电脑	台	3	数据处理	5 年折旧
2	摄像机	台	1	拍摄录像	5 年折旧
3	照相机	台	2	拍摄照片	5 年折旧
4	全站仪	台	1	测算面积	5 年折旧
5	手持式 GPS	台	2	定位和量测	5 年折旧
6	激光测距仪	个	2	测距	3 年折旧
7	监测点标牌	块	多	监测点位置	1 年折旧
8	量筒、烧杯	套	20	测量	1 年折旧
9	皮尺、卷尺、卡尺、罗盘等	套	2	测量	1 年折旧

本季度监测时段为 2021 年 1 月~3 月末，共进行了 3 次巡查监测。

本次水土保持监测的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主体工程施工进度、水土流失防治



责任范围及扰动地表面积、土石方挖填及弃土弃渣、水土流失状况、水土流失因子、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情况、水土保持措施防治效果进行监测，并在此基础上分析水土流失状况、评价水土保持措施、提出监测意见。

本项目共设置 4 个监测点，建构筑物区 1 处，道路广场区 1 处，景观绿化区 1 处，施工生产区 1 处，监测项目水土流失情况，并在此基础上进行项目区水土流失情况的全面调查，详见表 1-3。

表 1-3 监测点位布设

监测分区		监测点位	监测部位	监测内容
施工期	项目区	建构筑物区	测 1	(1) 降雨量。(2) 防治责任范围、扰动土地面积。(3) 水土流失分布、面积及侵蚀量。(4) 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情况。(5) 水土流失灾害及隐患。(6) 主体施工进度、施工组织和施工工艺。
		道路广场区	测 1	
		景观绿化区	测 1	
		施工生产区	测 1	
合计			4	

## 2 重点部位水土流失动态监测结果

### 2.1 防治责任范围监测结果

#### 2.1.1 水土保持防治责任范围

##### 2.1.1.1 监测方法

本项目防治责任范围通过现场实地勘测，采用 GPS 定位仪结合数码相机、标杆、钢尺等工具，结合施工布置图、施工图确定防治责任范围。

##### 2.1.1.2 防治责任范围的设计情况

根据《津滨塘（挂）2017-17 号地块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本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面积为 3.04hm<sup>2</sup>，其中建构筑物区面积 0.76hm<sup>2</sup>，道路广场区 1.06hm<sup>2</sup>，景观绿化区 1.22hm<sup>2</sup>（临时堆土区 0.20hm<sup>2</sup>，施工生产区 0.10hm<sup>2</sup>为永久占地内临时占地）。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详见表 2-1。

##### 2.1.1.3 本季度监测结果

根据现场调查及建设单位提供设计资料，本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面积为 3.04hm<sup>2</sup>，其中建构筑物区面积 0.76hm<sup>2</sup>，道路广场区 1.06hm<sup>2</sup>，景观绿化区 1.22hm<sup>2</sup>（临时堆土区 0.20hm<sup>2</sup>，施工生产区 0.10hm<sup>2</sup>为永久占地内临时占地）。与报告书内容一致，详见表 2-1。

表 2-1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表

防治分区	工程建设区 (hm <sup>2</sup> )			水土流失特征	主要扰动方式
	永久占地	临时占地	占地类型		
建构筑物区	0.76	/	建设 用地	土石方开挖、回填，路基填筑等易造成水土流失	场地平整、基础开挖、主体施工、道路、绿化施工等
道路广场区	1.06	/			
景观绿化区	1.22	/		土方临时堆存，易造成水土流失	土方临时堆存
临时堆土区	(0.20)	/			
施工生产区	(0.10)	/		机械施工碾压造成水土流失	施工等扰动
合计	3.04				

## 2.1.2 扰动土地监测结果

### 2.1.2.1 监测方法

本项目扰动土地面积通过现场实地勘测，采用 GPS 定位仪结合数码相机、标杆、钢尺等工具，结合施工平面布置图确定扰动土地面积。

### 2.1.2.2 扰动土地情况

本季度无新增扰动土地面积，累计扰动地表 3.04hm<sup>2</sup>。

表 2-2 工程累计扰动土地面积监测结果 单位：hm<sup>2</sup>

序号	防治责任范围		合计
1	项目区	建构筑物区	0.76
		道路广场区	1.06
		景观绿化区	1.22
		临时堆土区	(0.20)
		施工生产区	(0.10)
总计			3.04

## 2.2 取土（石、料）监测结果

### 2.2.1 设计取土（石、料）情况

根据《津滨塘（挂）2017-17 号地块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本项目共计挖方 10.05 万 m<sup>3</sup>；填方 3.39 万 m<sup>3</sup>；余方 6.66 万 m<sup>3</sup>。具体见表 2-3。

表 2-3 工程土石方平衡表 单位：万 m<sup>3</sup>

分区	挖方	填方	调入		调出		弃方		借方	
			数量	来源	数量	去向	数量	去向	数量	来源
建构筑物区	3.27	0.54					2.73	由土方单位运至天津市武清区高羊路 17 号指定弃土场，工程不单独布设渣土场。		
道路广场区	2.31	1.31				1.00				
景观绿化区	4.47	1.54				2.93				
总计	10.05	3.39		—	—	—	6.66	—		—

### 2.2.2 取土（石、料）量监测结果

根据现场调查及建设单位提供设计资料，本季度挖方 0 万 m<sup>3</sup>；填方 0 万 m<sup>3</sup>；弃方 0 万 m<sup>3</sup>。

工程累计挖方 10.05 万 m<sup>3</sup>；填方 3.39 万 m<sup>3</sup>；弃方 6.66 万 m<sup>3</sup>。

### 2.3 弃土（石、渣）监测结果

根据现场调查及建设单位提供设计资料，本季度无弃方量，项目累计弃方 6.66 万 m<sup>3</sup>。

### 3 水土流失防治措施监测结果

项目已实施水土流失防治措施为雨水排水管网、透水砖铺装、泥浆沉淀池、车辆清洗池、基坑拦挡、临时排水沟、临时沉沙池、临时苫盖等。现阶段采取的水土保持措施及数量见下表。

表 3-1 本季度水土保持措施及工程量汇总

措施种类	措施名称	单位	位置说明	设计	本期	累计
工程措施	雨水管网	m	道路广场区	890	0	890
	透水砖工程	m <sup>2</sup>	道路广场区	1484.50	1484.50	1484.50
	土地整治	hm <sup>2</sup>	景观绿化区	1.22	0	0
植物措施	景观绿化工程	hm <sup>2</sup>	景观绿化区	1.22	0	0
临时措施	泥浆沉淀池	座	建构筑物区	6	0	6
	基坑拦挡	m	建构筑物区	750	0	750
	车辆清洗池	座	道路广场区	1	0	1
	临时排水沟	m	建构筑物区、道路广场区、施工生产区	1690	0	1690
	临时沉沙池	座	道路广场区、施工生产区	4	0	4
	防尘网苫盖	m <sup>2</sup>	建构筑物区、道路广场区、施工生产区、景观绿化区、临时堆土区	26200	0	26200

## 4 土壤流失情况动态监测

### 4.1 土壤流失面积监测

项目已完成土石方开挖及回填，建筑主体已完工。雨水排水管网、透水装铺装、泥浆沉淀池、车辆清洗池、基坑拦挡、临时排水沟、临时沉沙池、临时苫盖等水土保持措施已布设。土壤流失面积为扰动地表面积，土壤流失面积为 3.04hm<sup>2</sup>。

### 4.2 土壤流失量监测结果

本季度土壤流失量监测以问询调查和现场巡查为主，本季度土壤流失量 0.17t，累计水土流失量为 73.57t。

### 4.3 取土（石、料）弃土（石、渣）潜在土壤流失量监测结果

本项目不设置取、弃土场，取土（石、料）弃土（石、渣）潜在土壤流失量为 0。

## 5 存在问题与建议

### 5.1 问题

项目已完成土石方开挖及回填，建筑主体已完工。雨水排水管网、透水砖铺装、泥浆沉淀池、车辆清洗池、基坑拦挡、临时排水沟、临时沉沙池、临时苫盖等水土保持措施已布设。应加强临时防护措施。

### 5.2 建议

建议下一季度继续加强对工程各个建设区域的水土保持工作，并按照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及时对可能产生水土流失的部位进行防护。施工时注意裸露地表防尘网覆盖，尽量不裸露地表，及时洒水降尘，减少水土流失情况的发生。

## 6 下一季度工作计划

下一季度将进行景观绿化施工，重点监测施工过程中防尘网苫盖及临时排水情况等。



附件

《津滨塘（挂）2017-17 号地块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批复》

# 天津市滨海新区行政审批局文件

津滨审批二室准〔2021〕77号

## 关于津滨塘（挂）2017-17 号地块项目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

天津天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许可申请表》及其相关材料收悉。根据有关水土保持法律法规、规范和天津市滨海新区水务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违法行为整改通知》（津滨水保整【2020】48号）及专家评审意见，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天津天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津滨塘（挂）2017-17 号地块项目（以下简称“该项目”）位于滨海新区新城镇。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10 栋住宅楼、2 栋配建等。计划 2021 年 5 月完工，现为补办手续。

该项目总占地面积 3.04 公顷，均为永久占地。该项目挖填方总量为 13.44 万立方米，余方 6.66 万立方米，无借方。

该项目总投资为 67000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32500 万元。总工期约为 32 个月。

二、《津滨塘(挂)2017-17 号地块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编制依据充分，内容全面，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明确，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基本合理，分区防治措施基本可行，符合有关技术规范、技术标准的规定，可以作为下一阶段水土保持工作的依据。

三、同意该项目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该项目永久征地区、临时占地(含租赁土地)以及其他使用与管辖区域，面积为 3.04 公顷。

四、你公司要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向滨海新区水务局报告水土保持方案的实施情况，接受并配合做好监督检查工作。

(二)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确保水土保持监测成果的完整性和有效性。

五、该项目投产使用前，你公司应负责组织水土保持设施的验收工作并向滨海新区水务局报备。

2021 年 3 月 4 日



主题词：水土保持 报告书 批复

抄送：天津市滨海新区水务局

天津市滨海新区行政审批局

2021 年 3 月 4 日印发